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机构")作为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春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创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54 号)核准,同意安徽金春无纺布有限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00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0.5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1,62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84,668.08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金春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230Z0144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公司超募资金情况

根据《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年产 2 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	32,000.00	32,000.0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41.90	3,041.90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5,000.00	5,0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	2,000.00
合计	42,041.90	42,041.90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需要资金 42,041.90 万元,本次超募资金总额为 42,626.18 万元。

三、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为完善公司产品结构、丰富产品链,减少市场原料价格波动对产品的影响,经公司董事会谨慎研究,拟建设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的生产线。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实施地点
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	15,877	15,877	皖(2020)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2656 号(南京北路 218 号)

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及仓库,生产设备,配电设施和配套环保设施等。

项目总投资 15,877 万元,其中建设工程投资 1,316 万元,设备投资 12,245 万元,安装工程投资 36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投资 267 万元,基本预备费用 56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117 万元。

该项目投资需经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目尚未开始实施,该项目实施前尚需履行项目备案、环境批复等程序。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超募资金投资的可行性

(一)市场的可行性

本项目生产的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产品市场广阔,在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的基础上,预计"十四五"期间我国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二)技术的可行性

公司现已投产 8 条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在非织造布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和管理经验。经过几年的发展,培养了一批专业的工程技术及管理人员,具有管理、技术和市场的优势,有能力按预定目标实施好本项目。

(三)管理的可行性

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专门组建了机构及经营队伍,负责项目的规划、立项、设计、组织和实施。工经营管理方面将制定行之有效的各种企业管理制度和人才激励制度,确保本项目按照现代化方式运作。

经测算,本项目达产后的相关财务指标如下: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备注
1	总投资额	万元	15,868	—
2	项目达产后年收入	万元	30,140	—
3	年净利润	万元	2,097	—
4	内部收益率	%	15.30	所得税后
5	静态投资回收期	年	6.5	含建设期

备注:上述测算仅为预测数据,并不构成公司正式承诺,不排除由于市场风险、行业风险及不可预见的其他风险对项目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存在预测数据与实际有较在差异的可能。

五、项目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市场风险

该项目达产后,可能因市场需求的变化,竞争对手的竞争策略的调整,项目成品销路不畅,成品价格低迷,以至产量和销售收入达不到预期的目标,将给项目预期收益带来损失。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按照营销策略,在坚持大客户战略,扩大向大客户供货的同时,进一步拓展市场销售网络,形成有效的市场竞争力。

(二)技术风险

技术方面的风险主要是项目采用的技术的先进性、可靠性、适用性和经济性随着市场的变化,导致项目不能按期进入正常生产状态,或生产能力利用率低,达不到设产要求,或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达不到预期要求。

应对措施:项目经过多方案比选,拟采用技术依托设计单位的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工艺技术方案,对原料的适应性强,出品率高,产品质量好,设备配套已经形成成套能力,已经从技术先进性、可靠性、适用性和经济性方面得到企业和市场的检验。

六、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董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为完善公司产品结构、丰富产品链,减少市场原料价格波动对产品的影响,建设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的生产线。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超募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部分超募资金的使用有利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金春股份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金春股份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制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创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金春股份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无异议。

保荐代表人签名:陆丹君　汪家胜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4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投资于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项目规划投资 15,877 万元。

2、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现将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54 号)核准,同意安徽金春无纺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00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0.5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1,62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84,668.08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230Z0144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公司超募资金情况

根据《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实施地点
年产 2 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	32,000.00	32,000.00	安徽省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 80 号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41.90	3,041.90	安徽省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 80 号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5,000.00	5,000.00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	2,000.00	-
合计	42,041.90	42,041.90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需要资金 42,041.90 万元,本次超募资金总额为 42,626.18 万元。

三、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230Z0144 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91,62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84,668.08 万元。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需要资金 42,041.90 万元,本次超募资金总额为 42,626.18 万元。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为完善公司产品结构、丰富产品链,减少市场原料价格波动对产品的影响,经公司董事会谨慎研究,拟建设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的生产线。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实施地点
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	15877	15877	皖(2020)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2656 号(南京北路 218 号)

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及仓库,生产设备,配电设施和配套环保设施等。

项目总投资 15,877 万元,其中建设工程投资 1,316 万元,设备投资 12,245 万元,安装工程投资 36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投资 267 万元,基本预备费用 56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117 万元。

该项目投资需经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目尚未开始实施,该项目实施前尚需履行项目备案、环境批复等程序。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超募资金投资的可行性

1、市场的可行性

本项目生产的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产品市场广阔,在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的基础上,预计"十四五"期间我国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技术的可行性

公司现已投产 8 条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在非织造布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和管理经验。经过几年的发展,培养了一批享誉国内外的工程技术及管理人员,具有管理、技术和市场的优势,完全有能力按预定目标实施好本项目。

3、管理的可行性

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专门组建了机构及经营队伍,负责项目的规划、立项、设计、组织和实施。工经营管理方面将制定行之有效的各种企业管理制度和人才激励制度,确保本项目按照现代化方式运作。

经测算,本项目达产后的相关财务指标如下: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备注
1	总投资额	万元	15,877	—
2	项目达产后年收入	万元	30,140	—
3	年净利润	万元	2097	—
4	内部收益率	%	15.30	所得税后
5	静态投资回收期	年	6.5	含建设期

备注:上述测算仅为预测数据,并不构成公司正式承诺,不排除由于市场风险、行业风险及不可预见的其他风险对项目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存在预测数据与实际有较在差异的可能。

五、项目风险和应对措施

1、市场风险

尽管该项目达产后,可能因市场需求的变化,竞争对手的竞争策略的调整,项目成品销路不畅,成品价格低迷,以至产量和销售收入达不到预期的目标,将给项目预期收益带来损失。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按照营销策略,在坚持大客户战略,扩大向大客户供货的同时,进一步拓展市场销售网络,形成有效的市场竞争力。

2、技术风险

技术方面的风险主要是项目采用的技术的先进性、可靠性、适用性和经济性随着市场的变化,导致项目不能按期进入正常生产状态,或生产能力利用率低,达不到设产要求,或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达不到预期要求。

应对措施:项目经过多方案比选,拟采用技术依托设计单位的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工艺技术方案,对原料的适应性强,出品率高,产品质量好,设备配套已经形成成套能力,已经从技术先进性、可靠性、适用性和经济性方面得到企业和市场的检验。

六、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董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为完善公司产品结构、丰富产品链,减少市场原料价格波动对产品的影响,建设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的生产线。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超募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部分超募资金的使用有利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4、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金春股份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金春股份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制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创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金春股份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金春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

5、《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6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1 月 4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9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二)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0 年 10 月 2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 15:00 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 218 号公司综合楼会议室

(九)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应当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名称

1、《关于修改<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上述提案中,议案 1、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四)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不包含 5%;不包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

(一)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4 日 8:30-14:30。

(二)登记地点: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 218 号。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5、异地股东可用邮件、信函方式登记,邮件、信函须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 17:00 时前送达至公司;

6、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本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保林

电话:0550-2201971

邮箱:libaolin@ahjinchun.com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六日

附件:

附件一: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877",投票简称:"金春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的举例如下:

①采用等额选举(候选人数应选人数),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采用差额选举(候选人数)应选人数),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11 月 4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系统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4 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注:1、出席股东或股东代表按照表决意愿在对应的"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栏内划勾确认。请勿同时投出"同意"、"弃权"或"反对"意见之中的两种或两种以上意见,否则该表决票作废。

2、填票人对所投表决票应签字确认。

3、请正确填写表决票。如表决票有遗漏、涂改或差错的,出席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在投票阶段向工作人员领取空白表决票重新填写(原表决票当场销毁),否则该表决票作废。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公司本次会议结束之日止。

委托人姓名/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5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5 日以即时通讯工具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卜勇先生主持,本次应出席的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监董事经过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经营范围的修改,有利于公司未来经营业务范围的拓展,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的经营范围作相应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230Z0144 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91,62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84,668.08 万元。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需要资金 42,041.90 万元,本次超募资金总额为 42,626.18 万元。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为完善公司产品结构、丰富产品链,减少市场原料价格波动对产品的影响,经公司董事会谨慎研究,拟建设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的生产线。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实施地点
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	15,877	15,877	皖(2020)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2656 号(南京北路 218 号)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超募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1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 218 号公司综合楼会议室召开,并同步进行视频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出等方式送达。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共 9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曹松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过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范围作如下修订:

原内容为: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水刺无纺布、热风无纺布、超细纤维无纺布制造、销售;纺织材料销售;无纺布及其制品、机械设备、零配件、纺织原辅材料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和限定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相关项目开发、建设、运营。

现修改为: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非结造布及其制品制造、销售;合成纤维制造、销售;非织造布及其制品、机械设备、零配件、纺织原辅材料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和限定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相关项目开发、建设、运营。(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230Z0144 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91,62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84,668.08 万元。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需要资金 42,041.90 万元,本次超募资金总额为 42,626.18 万元。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为完善公司产品结构、丰富产品链,减少市场原料价格波动对产品的影响,经公司董事会谨慎研究,拟建设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的生产线。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实施地点
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	15,877	15,877	皖(2020)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2656 号(南京北路 218 号)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不涉及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表示同意,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六日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现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22000 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部分超募资金的使用有利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独立董事:贾政和、温美琴 、王洪

二〇二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2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20-033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10月16日,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19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柏堡龙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24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622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3.29元。截至2015年6月24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610,663,8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8,923,764.6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561,740,035.4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310567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2020年10月11日,上述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已投入项目建设资金13,954.75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金额为24,200.00万元,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0,100.00万元,剩余11,555.87万元。

2、2020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的两年期内使用不超过2.5亿元(含2.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0年10月1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为24,200.00万元。

3、2019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服装生产线扩产建设项目"的建设情况,拟对"服装生产线扩产建设项目"进行终止并予以结项,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余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以上议案已于2019年9月3日经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服装生产线扩产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0,166.69万元。

4、2019年10月11日,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含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0年10月9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5,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日之前公司应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减少公司向银行借款,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435万元(按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公司承诺,在未来12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公司所履行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对募集资金使用的要求,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因此,保荐机构对柏堡龙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19-033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10月16日,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11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胡秋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经与会的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对募集资金使用的要求,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20-033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10月16日,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伟雄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五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98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长丰县签订投资合作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8 日、2020 年 9 月 15 日分别与合肥市长丰县人民政府、安徽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合肥市长丰县与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建设第三代功率半导体(碳化硅)产业园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和《长丰县招商引资项目投资合作协议》,详见 2020 年 8 月 10 日和 2020 年 9 月 16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与合肥北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北城")、长丰四面体新材料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丰四面体")签署了《合资协议》,协议约定三方合作在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投资建设"第三代功率半导体(碳化硅)产业园项目"(下称"项目"),并共同出资设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项目的项目公司。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2 亿元人民币,该部分资金将主要用于公司碳化硅厂房的初步建设,名称暂定为"合肥露笑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为准),公司占 47.5%,合肥北城占 47.5%,长丰四面体占 5%,合资公司将成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后续各方将继续追加投资,新公司注册资本不低于 3.6 亿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1、合肥北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21MA2NFA836J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长丰县双墩镇阜阳北路科瑞北郡 15 幢 1-7 层

法定代表人:周庆旗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 年 3 月 17 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创业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合肥北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实际控制人为长丰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长丰北城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合肥北城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长丰四面体新材料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21MA2WA3F249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安徽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双凤路 588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周文红

成立日期:2020 年 10 月 10 日

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其他技术推广服务;电子技术推广服务;电子科技研发;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周文红持股 99%,陈之战持股 1%。

长丰四面体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长丰四面体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设立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合肥露笑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准名称为准)

2、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各投资方出资及比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	47.50%	货币
2	合肥北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500.00	47.50%	货币
3	长丰四面体新材料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	5.00%	货币
	合计	20,000.00	100%	

5、营业范围(暂定,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从事半导体材料的制造、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从事电子科技、信息科技相关的研发、制造、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半导体新材料研发;半导体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出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四、合资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方: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合肥北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丙方:长丰四面体新材料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第三代功率半导体(碳化硅)产业园

1.2 项目地点: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

1.3 项目总投资及建设内容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为人民币 100 亿元,具体分步到位,第一期预计投资 21 亿元,完成项目土地及厂房购置建设、基础装修、超净室建设,以及晶体生长设备、衬底片加工设备、测试设备等购置、研发中心建设等;后期将在前期项目基础上追加投资,计划新购土地、扩建厂房,主要拟增加碳化硅衬底外延生长生产设备及辅助设备、动力设备等,达到生产外延片能力。

项目阶段	项目内容	预计资金投入(亿元)
一期	1、24 万片 6 英寸导电型碳化硅衬底片生产线; 2、6 英寸外延片中试线建设; 3、研发中心建设。	21
二期	1、年产 10 万片 6 英寸外延片建设; 2、年产 10 万片 8 英寸衬底片建设。	39
三期	1、年产 10 万片 8 英寸外延片建设; 2、年产 15 万片 8 英寸衬底片建设。	40
合计		100

1.4 如项目进展顺利,乙方负责协调长丰县相关国资主体为本项目提供后续资金支持。

2、项目公司的设立

2.1 甲方、乙方、丙方共同出资设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项目的项目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名称暂定为"合肥露笑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为准)。

2.2 项目公司设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	47.50%	货币
2	合肥北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500.00	47.50%	货币
3	长丰四面体新材料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	5.00%	货币
	合计	20,000.00	100%	

3、项目公司法人治理

3.1 项目公司设股东会,为项目公司最高权力机构。

3.2 项目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 3 人,甲方、乙方、丙方各委派 1 名董事。

3.3 项目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 1 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3.4 项目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3.5 公司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分配利润、增资、减资、对外投资、重大资产处置、对外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重大关联交易、改变经营范围等)的具体审批权限将由公司股东依法确定或协商确定,并通过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予以规范。

五、设立合资公司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设立合资公司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目的:依托三方资金、技术、管理模式、市场等资源,充分发挥各方优势,夯实碳化硅半导体业务板块产业布局,推动公司转型及持续稳定发展。

2、风险提示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政策环境、技术、市场开拓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存在管理团队磨合的风险。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合资协议》。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0-100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持回购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9 年 1 月 2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于 2019 年 2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公司计划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进行股份回购,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2 亿元,不低于(含)人民币 1 亿元。回购价格区间下限不低于(含)人民币 4.00 元/股,上限不高于(含)人民币 6.00 元/股,回购的股份的用途为将在三年内按最新的回购规则执行减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19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总额调整至不超过(含)人民币 5,000 万元,不低于(含)人民币 2,500 万元。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 2019-022),于 2019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于 2019 年 3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于 2019 年 4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截至 2019 年 4 月 3 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 5,210,055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34%,最高成交价为 4.9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70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25,094,789.86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持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拟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的 5,210,055 股股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计划减持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股数(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数(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
露笑科技	5,210,055	0.34	0	5,210,05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拟减持的股份来源:公司回购的股份。

2、拟减持的股份数量及减持比例:

股东名称	拟减持数量不超过(股)	拟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露笑科技	5,210,055	0.34

3、减持期间:集中竞价交易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5、价格区间: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6、减持原因及目的: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7、减持所得资金的用途:用于发展公司碳化硅产业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计划减持股东股份锁定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1、关于回购股份减持的承诺

公司承诺:露笑科技回购的股票(回购完成日期为 2019 年 4 月 4 日)在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和上市交易。

2、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露笑科技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且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董事会作出减持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交易方式	交易期间	交易方向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股数(股)
露笑集团	大宗交易	2020 年 3 月 26 日 -2020 年 6 月 18 日	减持	5.43	30,000,000
凯信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0 年 3 月 26 日	减持	5.61	612,510
李伯英	集中竞价交易	2020 年 3 月 26 日	减持	5.51	10,000,000
合计	-	-	-	-	40,612,510

五、管理层认为,本次减持回购股份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营效益,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六、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公司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不会对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99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露笑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1 日以电话形式通知全体董事,2020 年 10 月 18 日上午 9:00 在诸暨市店口镇露笑路 38 号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现场会议实际出席董事 8 人。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鲁永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减持回购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公司拟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的 5,210,055 股股份。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减持回购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00)。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八日

公司代码:688336　公司简称:三生国健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肖卫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永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利荣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071,553,105.40	3,320,000,402.42	5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70,775,395.55	2,868,011,899.97	62.8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19,961.38	377,389,909.80	-95.57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86,069,181.43	754,779,950.80	-2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897,176.05	55,372,335.79	-20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191,443.30	125,218,285.17	-132.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0	1.67	减少 3.3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1	-19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1	-190.9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6.03	26.35	增加 19.68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受到疫情及竞争加剧的双重影响,销售收入相比上年同期下降 22.35%;同时,随着新产品的上市及研发项目进展的稳步推进,销售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投入相比上年同期均有所增加;研发费用于报告期内发生额为 23,804.89 万元,相比上年同期涨幅为 22.43%。受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出现了较大程度的下降。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607.79	-388,011.0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91,937.02	37,647,618.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395,725.42	15,259,640.3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686,132.65	-69,525,709.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79,508.87	-2,050,394.74	
所得税影响额	2,146,470.16	3,351,124.28	
合计	-11,076,116.71	-15,705,732.7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8,03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富健藥業有限公司	221,518,988	35.95	221,518,988	221,518,988	无	0	境外法人
上海兴生药业有限公司	212,658,228	34.51	212,658,228	212,658,22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沈阳三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39,614,607	6.43	39,614,607	39,614,607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達佳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25,160,657	4.08	25,160,657	25,160,657	无	0	境外法人
上海昊颔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9,206,564	3.12	19,206,564	19,206,564	无	0	其他
上海浦东领驭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1,339,405	1.84	11,339,405	11,339,405	无	0	其他
上海浦东田羽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0,965,428	1.78	10,965,428	10,965,428	无	0	其他
GrandPathHoldingsLimited	10,408,922	1.69	10,408,922	10,408,922	无	0	境外法人
唐杰晖	5,668,993	0.92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翃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717,472	0.60	3,717,472	3,717,472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唐杰晖	5,668,993	人民币普通股	5,668,993
郝俊	1,242,625	人民币普通股	1,242,625
甘晓娟	802,368	人民币普通股	802,368
李红燕	683,795	人民币普通股	683,795
张静杰	570,866	人民币普通股	570,866
董敏	487,800	人民币普通股	487,800
廖彬	364,639	人民币普通股	364,639
罗庆	322,939	人民币普通股	322,939
刘文华	254,679	人民币普通股	254,679
王素勤	215,046	人民币普通股	215,04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富健药业、兴生药业、沈阳三生、香港达佳、浦东田羽、GrandPath、上海翃熵该七名股东均受 LOUJING 实际控制; 2、沈阳三生直接持有上海翃熵 100%股权;上海翃熵直接持有兴生药业 96.25%股权; 3、沈阳三生直接持有浦东田羽 23.50%的出资份额,通过其全资子公司辽宁三生间接持有浦东田羽 76.50%的出资份额,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浦东田羽 100%出资份额; 4、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相关报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3.1.1 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342,804,589.01	890,854,551.62	162.98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 IPO 募集资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9,294,590.72	250,353,499.99	123.40	主要系新增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7,885,183.52	22,502,936.98	-64.96	主要系销售收入下降所致。
应收账款	164,173,272.86	287,979,030.64	-42.99	主要系销售收入下降所致。
预付款项	26,054,172.64	10,059,109.32	159.01	主要系采购规模扩大,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664,537.94	1,097,677.55	-39.46	主要系应收员工款减少。
在建工程	376,196,199.01	274,600,578.86	37.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工程项目投入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107,267.66	53,167,679.52	43.15	主要系本期亏损增加,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致。
合同负债	5,778,230.84	213,427.31	2,607.35	主要系新增预收货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0,328,398.26	49,220,226.98	42.89	主要系受疫情影响,报告期内延缓缴纳社会统筹金额所致。
应交税费	5,524,078.67	39,295,632.06	-85.94	主要系应交所得税和应交增值税额减少所致。
资本公积	2,273,151,642.85	471,937,254.60	381.66	主要系本报告期 IPO 增发的股本溢价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499,154.50	675,704.12	-469.86	主要系报告期内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增加所致。

3.1.2 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

利润表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72,698,946.12	187,411,690.81	-61.21	主要系上年同期一次性记入股权激励费用 10,772.98万元所致。
财务费用	-9,302,287.92	-28,264,758.14	/	主要系上年同期存在关联方借款利息收入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62,216.69	12,982,758.03	-75.64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预计信用损失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59,640.36	10,244,401.46	48.96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的银行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47,509.16		/	主要系报告期内对联营公司的投资损失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37,647,618.16	17,258,289.21	118.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的政府补助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69,525,709.79	18,645,316.55	272.89	主要系报告期内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20,047,644.58	-5,310,137.03	/	主要系报告期内可弥补亏损增加所致。

3.1.3 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19,961.38	377,389,909.80	-95.57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减少,销售回款相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129,825.53	171,331,828.80	-362.14	主要系报告期内主要为投资理财产品支出,而上年同期收回对外借款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金额较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5,636,401.24	44,367,221.00	4,150.07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 IPO 募集资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53,751.91	2,411,762.70	-243.20	主要系汇率波动影响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9,772,785.18	595,500,722.30	143.45	主要系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减少、投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出增加以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受到新冠疫情以及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 2020 年 1-9 月销售下滑;新产品上市后市场推广费用增加以及随着研发项目的稳步开展,研发费用不断增加;同时,为更好布局广阔市场以及应对市场竞争环境的变化,未来公司不排除对主营产品价格进行调整的可能;本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可能出现累计净利润为亏损的情况,相比上年同期可能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该预测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不构成盈利预测,最终以实际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名称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LOUJING

日期　2020 年 10 月 16 日